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2023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五) 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公开表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 (六)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
- (七)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 (八)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一)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承担全州工业经济运行与调度工作，履行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建设和管理的职责；拟订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研究并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工业和信息化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进高新技术与传统工业改造结合。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预算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2 个二级事业单位，具体是：行政单位 1 个：局机关；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个：黔南州中小企业服务中心、黔南州煤炭安全生产技术中心。除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为独立核算单位外，其余单位财务均由局机关统一核算。

内设机构设置，局机关共 14 个科（室、中心）：办公室、经济运行科、投资规划科、工业园区科、产业政策科、民营经济科、企业发展科、新型工业化办公室、州电建办、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综

合科、运行调度科、安全科、装备科。

（三）部门人员构成

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总编制人数:71 人，其中局机关本级行政编制 29 人；下属事业单位：黔南州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12 人；黔南州煤炭安全生产技术中心事业编制 30 人。2022 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69 人，退休 73 人，离休 1 人。

二、2023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4501.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58.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性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743.68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4501.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501.85 万元，按支出方向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7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2.48 万元，农林水支出 5.28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765.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9.02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2.95 万元。

2023 年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2935.12 万元，增长 187.3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较

去年有所增长；二是本年新增特定目标类项目 2022 年州级磷石膏奖补资金 2000 万元；三是上年结转项目资金 743.68 万元。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4501.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58.17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83.4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事业性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上年结转 743.68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16.52%。

2023 年收入总额较上年增加 2935.12 万元，增长 187.3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较去年有所增长；二是本年新增特定目标类项目 2022 年州级磷石膏奖补资金 2000 万元；三是上年结转项目资金 743.68 万元。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 4501.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348.9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96.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152.95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3.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事业性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

2023 年支出总额较上年增加 2935.12 万元，同比增长 187.3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较去年有所增长；二是本年新增特定目标类项目 2022 年州级磷石膏奖补资金 2000 万元；三是上年结转项目资金 743.68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按功能科目类级区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77 万元，占总支出 8.59%；卫生健康支出 92.48 万元，占总支出 2.05%；农林水支出 5.28 万元，占总支出 0.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765.34 万元，占总支出 83.64%；住房保障收入 99.02 万元，占总支出 2.2%；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2.95 万元，占总支出 3.4%。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501.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01.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77 万元，占总支出 8.59%；卫生健康支出 92.48 万元，占总支出 2.05%；农林水支出 5.28 万元，占总支出 0.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765.34 万元，占总支出 83.64%；

住房保障收入 99.02 万元，占总支出 2.2%；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2.95 万元，占总支出 3.4%。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2935.12 万元，同比增长 187.3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较去年有所增长；二是本年新增特定目标类项目 2022 年州级磷石膏奖补资金 2000 万元；三是上年结转项目资金 743.6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501.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35.12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较去年有所增长；二是本年新增特定目标类项目 2022 年州级磷石膏奖补资金 2000 万元；三是上年结转项目资金 743.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42.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6.48%；项目支出 2859.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3.52%。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77 万元，占总支出 8.59%；卫生健康支出 92.48 万元，占总支出 2.05%；农林水支出 5.28 万元，占总支出 0.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765.34 万元，占总支出 83.64%；住房保障收入 99.02 万元，占总支出 2.2%；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2.95 万元，占总支出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1642.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6.35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经费较去年有所增长。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515.3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92.28%；公用经费支出 12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7.72%。

人员经费构成情况，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79.34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38.23%；商品服务支出 55.14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3.6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3.28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18.69%；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97.6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39.44%。

公用经费构成情况，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5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27.62%；商品服务支出 82.8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65.3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9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7.0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8.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3 万元，较上年增加 0.3 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因疫情影响，没有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今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接待标准，减少接待人次，安排 0.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一般性开支，严格执行压缩公用经费 15%用于重点支出政策。

2023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
合计	19.85	18.3	-1.55	-7.8%	0.41%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0	-	-	
二、公务接待费	0	0.3	0.3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9.85	18	-1.85	-9.32%	0.01%
1、公务用车购置	0	0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85	18	-1.85	-9.32%	0.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部门（单位）有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2.95 万元，主要用于黔南州州级疫情防控医疗物资采购和储备。

（九）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26.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91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一般性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为 1.1 万元，主要是计划采购办公用打印纸 1.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 万元，主要原因：打印纸需要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3 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 204.88 万元，累计折旧 129.39 万元，净值 75.49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58.04 万元，专用设备 0.3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等专用设备 17.15 万元），较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没有购买国有资产。

（四）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1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2859.78 万元。（详见附表）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我部门（单位）2023 年主要完成纵深推动工业倍增行动；确保全年工业增加值增长；推动新型工业化发展；进一步提高工业对 GDP 的贡献等工作任务。其中，将根据州委州政府工作要求，计划完成产业招商及中小企业会展工作经费项目、企业安全监管及煤炭民爆行业监管执法工作经费项目、黔南州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项目验收工作经费项目、2022 年州级磷石膏奖补资金项目、2022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2022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2022 年新型工业化财源建设奖补资金、新增入规工业企业奖补项目、黔南州州级疫情防控医疗物资采购和储备、2021 年黔南州能源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第五批）。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3 年，我部门项目支出预算为 2859.78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开展的单位事业发展、非税成本支出、基本民生配套支出等方面，其中占比较大的主要有，一是 2022 年州级磷石膏奖补资金项目资金 2000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69.94%；二是新增入规工业企业奖补项目资金 320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11.2%。

1. 产业招商及中小企业会展工作经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1、全年全州新招引先进制造业和现代化工产业项目 30 个以上。2、完成目标企业签约资金 30 亿元以上。3、组织全州企业参加各地中小企业博览会。

（2）立项依据。根据黔南州工信和信息化局三定方案要求，设立产业招商及中小企业会展工作经费项目。

（3）实施主体。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4）实施方案。根据黔南财预〔2022〕2 号 关于批复州本级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批复，本项目用于产业招商及中小企业会展工作经费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产业招商及中小企业会展工作经费；

（5）实施周期。1 年。

（6）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12.1 万元。其中：差旅费 4.11 万元；会议费 2 万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万元。

2. 企业安全监管及煤炭民爆行业监管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有效遏制部门行管企业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确保部门管理行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完成年度监管执法计划。

（2）立项依据。根据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三定方案要求，设立企业安全监管及煤炭民爆行业监管执法工作经费项目。

（3）实施主体。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4）实施方案。根据黔南财预〔2022〕2 号 关于批复州本级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批复，本项目用于企业安全监管及煤炭民爆行业监管执法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一是企业安全监管；二是煤炭民爆行业监管执法；

（5）实施周期。1 年。

（6）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35 万元。其中：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 万元；办公经费 1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万元。

3. 黔南州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充分发挥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作用，汇聚和带动各类优质服务资源，提升中

小企业公共服务能力，优化创业创新服务环境，不断完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为中小企业提供各类公共服务。

（2）立项依据。根据黔工信中小（2020）42 文件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民政厅关于转发《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志愿服务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文件要求，设立黔南州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

（3）实施主体。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4）实施方案。根据黔南财预〔2022〕2 号 关于批复州本级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批复，本项目用于黔南州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工作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黔南州中小企业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5）实施周期。1 年。

（6）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12.1 万元。其中：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 万元；办公经费 34.5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5.5 万元。

4. 项目验收工作经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项目建成投产后由项目实施单位提出验收申请，分级组织验收，进一步健全验收管理制度，对项目的工作成果进行审查，确保项目可以投入使用。

（2）立项依据。根据省财政厅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设立项目验收工作经费项目。

（3）实施主体。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4）实施方案。根据黔南财预〔2022〕2号关于批复州本级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批复，本项目用于项目验收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项目建成投产后由项目实施单位提出验收申请，分级组织验收，进一步健全验收管理制度，对项目的工作成果进行审查，确保项目可以投入使用；

（5）实施周期。1年。

（6）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拟安排项目预算9万元。其中：办公经费支出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万元。

5. 2022年州级磷石膏奖补资金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按照《黔南州支持磷石膏资源综合利用奖补方案》的要求，对州内消纳磷石膏企业按磷石膏资源综合利用量进行奖补。

（2）立项依据。根据《黔南州支持磷石膏资源综合利用奖补方案》文件要求，设立2022年州级磷石膏奖补资金项目。

（3）实施主体。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4）实施方案。根据黔南财预〔2022〕2号关于批复州本级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批复，本

项目用于 2022 年州级磷石膏奖补资金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对州内消纳磷石膏企业按磷石膏资源综合利用量进行奖补；

（5）实施周期。1 年。

（6）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2000 万元。其中：其他对企业补助 2000 万元。

6. 2022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提升企业从业人员技能及素质。

（2）立项依据。根据黔财工〔2022〕144 号）省财政厅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拨付 2022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要求，设立 2022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项目。

（3）实施主体。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4）实施方案。根据黔南州财政局黔南州工信局关于下达拨付 2022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批复，本项目用于开展培训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提升企业从业人员技能及素质；

（5）实施周期。1 年。

（6）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60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 万元。

7. 2022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助力工业中小企业抗疫纾困，稳生产保增长、稳市场扩增长、稳投资促增长。

（2）立项依据。根据省财政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第四批）的通知文件要求，设立 2022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项目。

（3）实施主体。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4）实施方案。根据黔南州财政局关于下达拨付 2022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第四批）的通知批复，本项目用于助力工业中小企业抗疫纾困，稳生产保增长、稳市场扩增长、稳投资促增长。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对企业补助；

（5）实施周期。1 年。

（6）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40 万元。其中：其他对企业补助支出 40 万元。

8. 2022 年新型工业化财源建设奖补资金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 州内工业企业税收贡献不断增强，纳税增长率不断提升，县（市）工业税收增长率不断提升。

（2）立项依据。根据黔南府办发[2021]17 号黔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黔南州加强财源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设立 2022 年新型工业化财源建设奖补资金项目。

(3) 实施主体。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4) 实施方案。根据黔南府办发[2021]17号黔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黔南州加强财源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批复，本项目用于2022年新型工业化财源建设奖补资金项目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对企业奖补；

(5) 实施周期。1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拟安排项目预算160万元。其中：其他对企业补助160万元。

9. 新增入规工业企业奖补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州内工业企业税收贡献不断增强，纳税增长率不断提升，县（市）工业税收增长率不断提升。

(2) 立项依据。根据黔南州财政局关于拨付2022年贵州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文件要求，设立新增入规工业企业奖补项目。

(3) 实施主体。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4) 实施方案。根据黔南州财政局关于拨付2022年贵州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文件批复，本项目用于新增入规工业企业奖补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对企业补助；

(5) 实施周期。1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320 万元。其中：其他对企业补助 320 万元。

10. 黔南州州级疫情防控医疗物资采购和储备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 扎实做好我州应多新冠感染疫情防控医疗物资保障工作，保障防控应急医疗物资供应，全力应对疫情，防止疫情扩散蔓延。

(2) 立项依据。根据黔南财预[2022]143 文件要求，设立黔南州州级疫情防控医疗物资采购和储备项目。

(3) 实施主体。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4) 实施方案。根据黔南财预[2022]143 文件批复，本项目用于扎实做好我州应多新冠感染疫情防控医疗物资保障工作，保障防控应急医疗物资供应，主要包括以下内容：购新冠感染疫情防控医疗物资；

(5) 实施周期。1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152.95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95 万元。

11. 2021 年黔南州能源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 引导、鼓励煤矿加大安全投入，支持购买关键设备，强化水、火、顶板等灾害

治理，提升煤矿装备水平，保障安全生产总体目标。

（2）立项依据。根据黔财工[2022]131号省财政厅 省能源局关于下达2022年贵州省能源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第五批）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设立2021年黔南州能源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

（3）实施主体。黔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4）实施方案。根据黔南财农[2022]163号黔南州财政局于下达2022年度贵州省能源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第五批）预算的通知批复，本项目用于引导、鼓励煤矿加大安全投入，支持购买关键设备，强化水、火、顶板等灾害治理，提升煤矿装备水平，保障安全生产，主要包括以下内容：煤矿安全生产经费；

（5）实施周期。1年。

（6）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拟安排项目预算10.72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72万元。

（六）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类项目支出。

3.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及未参改单位事业编制车辆开展公务活动产生的车辆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开展公务活动。
7.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产业发展，反映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的支出。
9. 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反映用于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方面的支出。
1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反映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培育、公共服务体系和融资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11.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反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2.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预算安排的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1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以外的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4. 医疗保障，指反映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改革支出，指我局按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计缴住房公积金和发放的购房补贴等支出。

四、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本次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共含 15 张报表，主要如下：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八）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十) 部门预算批复表

(十一)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公开附件。